

#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91

## 2022

###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8,228	7,160
銷售成本		(6,004)	(5,437)
毛利		2,224	1,723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	4	145	1,324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5)	(50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673)	(1,59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104
融資成本	5	(91)	(14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83)	915
所得稅開支	6	(2)	(31)
期內(虧損)/溢利		(185)	88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85)	885
非控股權益		-	(1)
		(185)	884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新加坡分)	7	(0.31)	2.78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換算儲備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儲備的金融資產(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038	8,752	2,490	—	—	(1,045)	4,112	15,347	(15)	15,332
配售新股份	208	1,266	—	—	—	—	—	1,474	—	1,4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85	885	(1)	88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246	10,018	2,490	—	—	(1,045)	4,997	17,706	(16)	17,69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021	13,205	2,490	41	—	(1,045)	2,911	19,623	—	19,623
配售新股份	264	703	—	—	—	—	—	967	—	967
期內虧損	—	—	—	—	—	—	(185)	(185)	—	(185)
就該計劃購入股份(附註a)	—	—	—	—	(791)	—	—	(791)	—	(791)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異	—	—	—	(26)	—	—	—	(26)	—	(26)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11)	—	—	—	(11)	—	(1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285	13,908	2,490	4	(791)	(1,045)	2,726	19,577	—	19,577

附註 a：期內，本公司出資約 791,000 新加坡元(4,569,000 港元)以平均價格每股 0.786 港元購入 5,795,000 股普通股，該等股份目前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持有。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修訂及綜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Chin Bee Crescent 33號(郵編：619901)。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從事食品及醫療保健品供應業務。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並不重大。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3. 收入

收入指所售貨品發票價值淨額扣除退貨、回扣、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倘適用)。於有關期間確認的收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8,228	7,160



#### 4. 其他收入(虧損)及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	7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6	119
政府補助	46	56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1,14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	—	(4)
匯兌收益淨額	8	1
其他	5	—
	<b>145</b>	<b>1,324</b>

#### 5.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26	50
租賃負債融資費用	32	11
承兌票據的利息	33	79
	<b>91</b>	<b>140</b>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新加坡	11	31
—香港	17	—
	<b>28</b>	<b>31</b>
遞延稅項	(26)	—
	<b>2</b>	<b>31</b>

## 7.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85)	885

股份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398	31,861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的股份合併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完成的供股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85,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溢利約885,000新加坡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0,398,000股(二零二一年(經重列)：31,861,000股)計算，當中已計及(i)完成配售7,632,000股股份及(ii)購入就該計劃持有的股份。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若干供應商為受益人發出的履約保函有關的或然負債為95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925,000新加坡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食品及醫療保健品供應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向船具商、零售商及相關服務行業的客戶供應產品。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收入及毛利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分別增加約1.0百萬新加坡元及0.5百萬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85,000新加坡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約884,000新加坡元。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確認出售投資物業的一次性收益約1.1百萬新加坡元，而本期間並無此類收益。

### 展望

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肆虐全球，加上國際貿易衝突，拖累環球經濟，因此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充滿挑戰。然而，本集團將持續致力於推廣品牌，提供優質產品及抓住各地區的商機。

本集團持續探索多元機遇，以拓寬收入來源及提升市場份額。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所在市場的經濟及社會活動造成幹擾。該等幹擾對全球造成影響，令前景高度不明朗。然而，董事會仍保持樂觀態度及採取必要行動確保對核心業務的影響降至最低，並致力拓展業務，為本集團實現可持續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不可否認，環球經濟因COVID-19疫情而面臨近期史上的嚴峻挑戰。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多元策略，以為本集團把握一切寶貴商機，以優化其業務模式及於未來數年實現增長。

此外，本集團正在採取必要行動以盡力確保將我們核心業務受到的影響減至最低，確保我們的僱員及夥伴安全以及繼續為我們寶貴的客戶提供最佳服務。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7.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4.9%至本期間的約8.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冷凍產品的售價上升。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5.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0.4%至本期間的約6.0百萬新加坡元。這與收入增加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1.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29.1%至本期間的約2.2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24.1%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27.0%，主要由於毛利率較高的冷凍產品的銷售額增加。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9.4%至本期間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增加，這與收入增加相符。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 1.6 百萬新加坡元小幅增加約 82,000 新加坡元或約 5.2% 至本期間約 1.7 百萬新加坡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 140,000 新加坡元減少約 49,000 新加坡元或約 35.0% 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 91,000 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在本期之前已贖回了部分承兌票據。

##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約 185,000 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溢利約 884,000 新加坡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確認出售投資物業的一次性收益約 1.1 百萬新加坡元，而本期間並無此類收益。

##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資本架構變動概述如下：

### 發行配售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合共 7,632,000 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一般授權按每股 0.75 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 5.58 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全部用作業務營運的一般營運資金。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佈。

截至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用於擬定用途。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陳少義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9,785,000股	14.84%
倪朝祥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7,655,000股	11.61%

附註：

1. 陳少義先生為執行董事。
2. 倪朝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蓮娜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5,310,000股	8.05%
馬有成投資有限公司	該計劃的受託人／其他	5,795,000股 (附註1)	8.79%

附註1：該等5,795,000股股份由馬有成投資有限公司持有，馬有成投資有限公司為該計劃(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起採納)的受託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經由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為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以及使有關人士的貢獻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利益，從而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失效或註銷，亦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本集團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但不包括董事）、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證券的持有人（「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參與該計劃。

該計劃旨在 (i) 透過給予股份而表揚及獎勵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出力；及 (ii) 吸引及挽留合適人才，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該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及計劃信託契據管理。該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起生效及將於(i)自採納日期起計滿十週年當日；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有關終止不會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於該計劃項下的任何存續權利。

就該計劃而言，受託人於各曆年透過動用信託基金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有關曆年年初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倘進行資本化發行或供股，則可予調整)。當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過上述限額時，董事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該計劃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計劃可獎勵予任何一位選定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計劃的受託人已動用合共約4,556,000港元於市場上購入5,795,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該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深知，於本期間內，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本期間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涉及本公司股份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期間，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少義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少義先生及倪朝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偉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愛莊女士、陸萱凌女士及閻駿峰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就本報告而言)於「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olink.com.sg>刊載。